

注册税务师考试税法（一）课堂笔记-第26讲：特定企业增值税政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7/2021_2022__E6_B3_A8_E5_86_8C_E7_A8_8E_E5_c46_77346.htm 成品油零售加油站增值税规定

一、成品油零售加油站增值税规定（一）一般纳税人认定 自2002年1月1日起，对从事成品油销售的加油站，无论其年应税销售额是否超过180万元，一律按照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征税。

（二）应税销售额的确定 成品油应税销售额 = （当月全部成品油销售数量 - 允许扣除的成品油数量）× 油品单价

注意：1、允许扣除的成品油包括：自用油、代储油、倒库油以及检测用油

2、加油站以收取加油凭证、加油卡方式销售成品油，不得向用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发售加油卡、加油凭证销售成品油的纳税人，在售卖加油卡、加油凭证时，按预收款做账务处理，不征收增值税。

（三）征收方式 1、采取同一配送成品油方式设立的非独立核算的加油站，在同一县市的，由总机构汇总缴纳增值税

2、对统一核算，且经税务机关批准汇总缴纳增值税的成品油销售单位跨县市调配成品油的不征收增值税

【应用举例】按照成品油零售加油站的增值税规定，下列表述正确的有（ ）

A从事成品油销售个体加油站，也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征税

B成品油零售加油站自用车辆自用油不计入成品油销售数量

C销售成品油的纳税人售卖加油卡、凭证的收入，应在售卖当期征收增值税

D对统一核算，且经税务机关批准汇总缴纳增值税的成品油销售单位跨县市调配成品油，应视同销售征收增值税

答案：AB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